证券代码：688396　　证券简称：华润微　　公告编号：2026-019

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基金名称及投资方向，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性：润科（重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注册为准，以下简称“润科重庆基金”或“基金”或“合伙企业”），聚焦半导体行业核心设备、核心零部件、关键耗材、高端芯片设计等领域，以国产替代与技术自主为核心逻辑，着力推动相关技术的国产化导入、验证及市场化推广，赋能公司IDM全产业链自主可控与高质量发展，与公司主营业务具有相关性。

● 拟投资金额、在投资基金中的占比及身份：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分别通过担任基金普通合伙人的公司参股子公司润科创新投资（深圳）有限公司（拟设，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注册为准，以下简称“润科创新投资”）和担任基金有限合伙人的全资子公司华润微电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微控股”）合计认缴出资19,389.00万元，占基金总认缴出资额的比例为16.1575%，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公司不对其他投资人承担保底收益、退出担保等或有义务。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关联交易的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合规委员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何小龙、王小虎、吴国屹、李巍巍、肖宁已回避表决，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与合作方共同投资设立的基金现处于筹划设立阶段，尚未正式签署合伙协议，暂未完成工商注册，且基金尚需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实施过程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基金主要从事股权投资业务，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基金在后续投资过程中将受宏观经济、法规政策、行业环境、投资标的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面临投资项目无法实现预期收益、无法及时有效退出的风险，且无保本及最低收益承诺；基金运营还存在管理风险、信用风险、操作及技术风险等其他风险因素。

3、公司将密切关注基金运作、管理、投资决策及投后管理等情况，督促防范投资风险，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一、关联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概况

为赋能公司IDM全产业链自主可控与高质量发展，同时为支撑公司外延式增长，公司拟与重庆产业投资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部（重庆）科学城高新启航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央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基金有限责任公司等机构共同投资设立润科重庆基金。本次投资中公司拟分别通过担任基金普通合伙人的公司参股子公司润科创新投资和担任基金有限合伙人的公司全资子公司华微控股合计认缴出资19,389.00万元，占基金总认缴出资额的比例为16.1575%，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公司不对其他投资人承担保底收益、退出担保等或有义务。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关联方华润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资本”）控股子公司润科创新投资作为润科重庆基金的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华润资本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润资本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华润资本”）作为润科重庆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润科创新投资、深圳华润资本均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华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华润”)控制的主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该项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含本次关联交易），过去12个月，公司与中国华润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下的企业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已经股东会审议通过，过去12个月公司不存在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同一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交易。

(三)合作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决策与审批程序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合规委员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何小龙、王小虎、吴国屹、李巍巍、肖宁已回避表决，本次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投资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基金管理人：深圳市华润资本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38834265
基金业协会登记编号	P1002724
法定代表人	张福政
成立日期	2013/11/11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深南东路5001号华润大厦25楼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以任何方式公开募集和发行基金）；开展股权投资和企业上市咨询业务；对未上市企业进行股权投资。许可经营项目：无。
股权结构情况	华润投资创业(天津)有限公司(持股100%)
最近一年财务状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299,064,282.67元，净资产189,129,708.43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83,911,716.67元，净利润-79,325,491.10元。
关联关系及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公司与深圳华润资本均为受中国华润最终控制的主体

(2)普通合伙人：润科创新投资(深圳)有限公司(拟设，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注册为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待确定
法定代表人	待确定
注册资本	1,100万元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兴业路1100号金利通金融中心大厦T2栋29楼（最终以工商登记注册为准）
经营范围	投资兴办实业；投资咨询、投资顾问、财务咨询、财务顾问、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经济信息咨询（最终以工商登记注册为准）
股权结构情况	华润投资创业(天津)有限公司持股51%，华润微电子控股有限公司持股49%
控股方最近一年财务状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华润投资创业(天津)有限公司(单体)总资产8,269,783,087.54元，净资产5,388,050,188.54元，收入0元，净利润118,287,019.31元。
关联关系及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公司与润科创新投资均为受中国华润最终控制的主体

(二)非关联方基本情况

1、普通合伙人：重庆渝富高质产业母基金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12MAD6AQB95U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品
成立日期	2023/12/14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注册地址	重庆市渝北区仙桃街道景融街66号渝富创新中心A座12楼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主要有限合伙人：央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MAG1WYYT8Q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杰
成立日期	2025/10/27
注册资本	5,100,000万元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4号18幢1层21-25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3、主要有限合伙人：西部（重庆）科学城高新启航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07MADNMHLR2T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中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4/07/03
注册资本	727,272.7273万元
注册地址	重庆市高新区金凤镇凤笙路21号1幢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以及证券、期货等金融业务，不得从事支付结算、个人理财服务）

4、主要有限合伙人：重庆产业投资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000MABUFJUF14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重庆渝富高质产业母基金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2/08/18
注册资本	8,000,100万元
注册地址	重庆市渝北区青枫北路20-1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除共同投资设立润科重庆基金外，本次参与投资的其他合伙人与公司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其他合伙人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及其他失信情况，其资信状况不影响本次共同投资。

三、拟投资基金的基本情况（最终以工商登记注册为准）

(一)投资基金的基本情况

1、基金名称：润科（重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具体以工商登记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

2、基金类型：股权投资基金

3、组织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4、基金管理人：深圳市华润资本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二)合伙人认缴情况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类型	拟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拟认缴出资比例(%)
1	润科创新投资(深圳)有限公司(拟设，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注册为准)	普通合伙人1	1,100	0.9167
2	重庆渝富高质产业母基金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2	100	0.0833
3	华润微电子控股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8,850	15.7083
4	央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合伙人	19,950	16.6250
5	西部(重庆)科学城高新启航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0,000	25.0000
6	重庆产业投资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0,000	25.0000
7	其他有限合伙人	有限合伙人	20,000	16.6667
合计			120,000	100.0000

注：基金尚处于募集阶段，各投资人实际持有基金的份额比例以最终募集完成情况为准。

鉴于基金尚处于募集阶段，因此暂无财务数据。待基金设立并运营后，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情况

本次参与投资设立基金，交易各方以1元/出资额的出资价格进行出资，且均以货币方式出资。本次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由交易各方充分沟通、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合伙协议的主要内容（以最终签署协议为准）

各合伙人拟共同签订《润科（重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一)合伙目的

主要对相关企业进行股权和/或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为全体合伙人获取投资回报。

(二)合伙主体、出资额及出资安排

见本公告“二、投资合作方的基本情况”、“三、拟投资基金的基本情况”。

(三)存续期限

基金存续期设定为 8 年，其中投资期 4 年，退出期4年，经合伙人会议批准可延长1年。

(四)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创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以有关登记机关最终的核准登记为准）。

(五)投资策略

聚焦核心设备、核心零部件、关键耗材、高端芯片设计等领域，以国产替代与技术自主为核心逻辑，着力推动相关技术的国产化导入、验证及市场化推广，助力提升微电子产业国产化率。

(六)管理及决策机制

1、基金管理

深圳市华润资本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作为受托管理机构（基金管理人），润科创新投资（深圳）有限公司、重庆渝富高质产业母基金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基金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2、投资决策委员会

设6名委员，受托管理机构有权提名3名委员，重庆产业投资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指定1名，西部（重庆）科学城高新启航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指定1名，央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基金有限责任公司指定1名；上述被提名人员经受托管理机构批准后成为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基金的对外投资决策，审议和批准基金对外投资和退出事项。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采取一名委员一票制，基金投资决策须全体委员六分之四（含本数）或以上表决通过。

3、合伙人会议

合伙人会议为合伙人之议事机构，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或由合计持有合伙人实缴出资总额二分之一及以上的有限合伙人可以提议要求执行事务合伙人召集并主持。合伙人会议负责审议修改基金合伙协议等法律文件、延长基金期限、决定有限合伙人退伙、基金管理人的聘任、决定合伙企业的解散、清算等事项。各审议事项按照合伙协议中约定的决议要求进行表决。合伙人会议中，各合伙人按其实缴出资总额行使表决权。

(七)基金管理费及执行事务合伙人报酬

管理费：投资期按照全体合伙人实缴出资总额的1.8%/年的标准收取；退出期按照已对外投资且尚未退出项目的投资本金总和的1.35%/年的标准计算收取；延长期不收取。

执行事务合伙人报酬：投资期按照全体合伙人实缴出资总额的0.2%/年的标准由“重庆渝富高质产业母基金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收取；退出期按照已对外投资且尚未退出项目的投资本金总和的0.15%/年的标准计算由“重庆渝富高质产业母基金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收取；延长期不收取。

(八)收益分配

基金设置年化8%（单利）的门槛收益。按基金整体进行收益分配，项目退出后，按以下顺序分配：1.全体合伙人收回全部实缴出资；2.有限合伙人收取门槛收益；3.普通合伙人收取门槛收益；4.剩余部分20%分配给普通合伙人1，80%的部分在普通合伙人2和有限合伙人之间按照相对实缴出资比例分配。

(九)退出安排

市场化退出。在同等条件下，华润微电子控股有限公司对合伙企业拟出售的投资项目权益应享有第一顺位的优先收购权，华润微电子控股有限公司有权指定其关联方行使优先收购权；如华润微电子控股有限公司不行使优先收购权的，则其他有限合伙人享有第二顺位的优先收购权。

(十)利益冲突解决机制

对于基金涉及的关联交易或利益冲突项目，执行事务合伙人、基金管理人应秉持公平、合理、善意的原则，并将以对有限合伙企业之最佳利益的善意判断而行事，同时应将合伙企业涉及的利益冲突项目或关联交易提交合伙人会议批准，对于与拟议交易存在利益冲突或关联关系的合伙人，应回避该等合伙人会议的表决。

六、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参与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目的

本次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投资方向，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稳健发展的前提下，有助于加快公司发展战略的落地；利用产业基金平台，加快公司在半导体等领域的产业布局，与公司现有业务形成协同效应，为公司在战略层面上持续发展提供优质项目储备，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未来价值，同时为公司及股东创造合理的投资回报。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合作投资设立的基金不会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参与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资金来源是自有资金，投资金额及投资风险整体可控，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密切关注合伙企业运作情况，关注投资项目实施过程，督促管理人防范各方面的投资风险，减少合伙企业投资过程中的不确定性，降低投资风险，维护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

七、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1、公司与合作方共同投资设立的基金现处于筹划设立阶段，尚未正式签署合伙协议，暂未完成工商注册，且基金尚需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实施过程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基金主要从事股权投资业务，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基金在后续投资过程中将受宏观经济、法规政策、行业环境、投资标的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面临投资项目无法实现预期收益、无法及时有效退出的风险，且无保本及最低收益承诺；基金运营还存在管理风险、信用风险、操作及技术风险等其他风险因素。

公司本次参与基金的方式包括：(1)通过全资子公司华微控股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18,850万元，该部分投资风险以出资额为限；(2)通过持有普通合伙人润科创新投资49%股权间接参与，虽润科创新投资作为普通合伙人对基金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但公司作为其股东，仅以其对润科创新投资的出资额为限承担有限责任。

公司将密切关注基金运作、管理、投资决策及投后管理等情况，督促防范投资风险，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八、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投资中公司分别通过担任基金普通合伙人的润科创新投资（深圳）有限公司（拟设，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注册为准）和担任基金有限合伙人的公司全资子公司华微控股合计认缴出资19,389.00万元，与关联方华润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润科（重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注册为准），该关联交易事项有助于公司在产业链的生态布局，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经验和资源，有利于公司拓宽投资方式和渠道，赋能公司IDM全产业链自主可控与高质量发展，同时为支撑公司外延式增长。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原则，符合法律、法规及《经第九次修订及重列的组织章程大纲和章程细则》的相关规定，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公司董事会审计合规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合规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该议案至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李巍巍已回避表决本议案。

(三)公司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议案》，关联董事何小龙、王小虎、吴国屹、李巍巍、肖宁回避表决本议案，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本次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688396　　证券简称：华润微　　公告编号：2026-018

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12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6月12日　15点

召开地点：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运河西路288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12日

至2026年6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制定《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董事2025-2026年度薪酬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文件已于2026年5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华润集团（微电子）有限公司、华润股份有限公司、王小虎、吴国屹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网络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396	华润微	2026/6/8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6年6月9日（上午10:00-12:00，下午13:00-17:00）

(二)登记地点：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运河西路288号

(三)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须在登记时间送达，信函或传真登记需附上述1、2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地址：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运河西路288号

邮政编码：214061

电话：0510-85893998

传真：0510-85872470

邮箱：crmic_hq_ir_zy@crmicro.com

联系人：杨梦珂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本次股东会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及交通费用。

特此公告。

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1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制定《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			
2	关于公司董事2025-2026年度薪酬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2292　　证券简称：奥飞娱乐　　公告编号：2026-023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二、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7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27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7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二)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金穗路62号侨鑫国际金融中心37楼A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副董事长蔡晓东先生；

(六)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22日（星期五）；

(七)本次相关议案的公告全文和会议通知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八)会议合法性：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一)参加会议的股东总体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627人，代表股份626,073,31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已扣除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不享有表决权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及自愿放弃表决权的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下同）的42.5747%。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614,421,82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782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23人，代表股份11,651,48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923%。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625人，代表股份11,651,68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92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2人，代表股份2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623人，代表股份11,651,48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923%。

(二)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以现场或通讯方式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623,669,2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60%；反对2,118,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83%；弃权285,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5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9,247,5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9.3669%；反对2,118,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1793%；弃权285,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537%。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623,671,2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63%；反对2,101,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56%；弃权30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8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9,249,5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9.3841%；反对2,101,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0326%；弃权30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833%。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623,683,3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83%；反对2,085,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31%；弃权30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8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9,261,6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9.4880%；反对2,085,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8978%；弃权30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142%。

(四)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623,643,4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19%；反对2,058,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288%；弃权37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9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9,221,7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9.1455%；反对2,058,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6687%；弃权37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858%。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623,666,2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55%；反对2,106,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65%；弃权300,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8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9,244,5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9.3412%；反对2,106,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0806%；弃权300,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782%。

(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623,600,0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50%；反对2,156,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444%；弃权316,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0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9,178,3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7730%；反对2,156,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5080%；弃权316,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189%。

(七)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7.01《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623,568,7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00%；反对2,169,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466%；弃权334,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3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9,147,0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5044%；反对2,169,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6222%；弃权334,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734%。

7.02《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623,540,5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954%；反对2,20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29%；弃权323,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1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9,118,8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2624%；反对2,20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9621%；弃权323,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756%。

五、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北京）律师事务所

(二)见证律师：申林平、吴少卿

(三)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一)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

(二)上海市锦天城（北京）律师事务所关于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965　　证券简称：*ST福成　　公告编号：2026-016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正《2025年年度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30日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经自查，发现《2025年年度报告》存在两处信息披露错误，因此公司对《2025年年度报告》相关内容进行更正。具体更正内容如下：

1、第五节　重要事项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更正前：

√适用 □不适用

……

2024年7月2日，和辉基金、杭州旭菲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旭菲资产）、周晓明共同签署杭州钱江陵园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和辉基金将持有钱江陵园的48%股份，以人民币8,000万元价格转让给旭菲资产。《股权转让协议》同时约定：钱江陵园对和辉基金顺利收回股权转让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周晓明自愿并同意，其在2023年9月25日签订的《股权回购协议》所约定剩余的应向和辉基金支付的金额（43,500万元-19,232万元=24,268万元），与本股权转让协议金额（8,000万元）的差额（16,268万元），继续向和辉基金承担还款责任，不因本股权转让协议终止而终止。截止本报告期末，已全部收回8000万元股转款项。

截至本报告期末，和辉基金累计收到钱江陵园及周晓明各类款项2.37亿元。

……

更正后：

√适用 □不适用

……

2024年7月2日，和辉基金、杭州旭菲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旭菲资产）、周晓明共同签署杭州钱江陵园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和辉基金将持有钱江陵园的48%股份，以人民币8,000万元价格转让给旭菲资产。《股权转让协议》同时约定：钱江陵园对和辉基金顺利收回股权转让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周晓明自愿并同意，其在2023年9月25日签订的《股权回购协议》所约定剩余的应向和辉基金支付的金额（43,500万元-19,232万元=24,268万元），与本股权转让协议金额（8,000万元）的差额（16,268万元），继续向和辉基金承担还款责任，不因本股权转让协议终止而终止。截止本报告期末，已全部收回8000万元股转款项。

截至本报告期末，和辉基金累计收到钱江陵园及周晓明各类款项2.74亿元。

……

2、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更正前：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6,95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7,85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更正后：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6,95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8,84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除以上更正内容外，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的其他内容不变，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文件的审核工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3557　　证券简称：*ST起步　　公告编号：2026-042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6月04日（星期四）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6年06月04日前访问网址 https://eseb.cn/1ykO06cwBa0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0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06月04日（星期四）15:00-16: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起步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年度和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6月04日（星期四）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陈丽红女士；

董事、总经理：郑知慧先生；

财务总监：饶聪美女士；

独立董事：陈卫东先生。

（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6年06月04日（星期四）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ykO06cwBa0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6年06月04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王静

电话：0572-2693037

邮箱：abckids@qbabc.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8日